

社会主义时期 党史专题文集

1949 — 1978

第二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社会主义时期 党史专题文集

1949 — 1978

第二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文集:1949—1978. 第2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编. —北京:中共党史
出版社,2008. 6

ISBN 978-7-80199-990-0

I. 社…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党史—1949—1978
—文集 IV. D23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2456 号

书 名: 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文集(1949—1978) 第二辑

编 者: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

责任编辑:王 兵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6号院1号楼

邮 编:100080

网 址:www.dscbs.com.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密兴印刷厂

开 本:148mm×210mm 1/32

字 数:223千字

印 张:9.25

印 数:1—800册

版 次:2008年6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199-990-0

定 价:19.00元

此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请与中共党史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电话:82517249,82517244

丛书编委会

顾问 张启华

主任 郑 谦

副主任 张 化

编委会成员 庞 松 傅 颐 沈传宝 邢和明

李 林 贺艳青 吴志军

主 编 郑 谦

副主编 张 化

本辑编辑 傅 颐 沈传宝 邢和明 李 林

贺艳青 吴志军

本辑执行编辑 吴志军

前 言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全国各地各级党史研究室先后开始编纂本地社会主义时期(1949—1978 年)党史(即党史二卷)。为高质量地完成这一兼具重要政治与学术意义的科研项目,许多省、市县党史研究室本着“专题研究先行”的学术精神,进行了大量资料征集、考证及专题研究工作,取得了丰硕的学术成果,为《二卷》的写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为推动全国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国史研究及党史《二卷》的写作,我们与一些地方党史研究室合作,从众多专题研究成果中精选出一批,汇编成本书。收入本书的专题研究,涉及从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到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 29 年间,在党中央领导下,各地各级党组织领导广大人民群众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探索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多方面实践,及其所取得的成就。其中,既有宏观的叙事与评价,也有微观、中观的考察与分析;既有政治、经济、社会方面的内容,也有文化、教育、民族、宗教等方面的活动;既有各级领导的业绩,更有广大基层党员、群众丰富多彩的实践。总之,我们希望通过这种形式,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国史研究提供一个交流平台,为繁荣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研究,推动各地《二卷》写作略尽绵薄之力。

专题文集已编出二期,盼广大党史研究室工作者继续赐稿,以共同繁荣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研究。

本书编委会

2007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广西剿匪述略	樊东方	1
南京市的镇压反革命运动	端木素芳 朱昇明	20
抗美援朝运动在吉林	侯恩杰	39
毛泽东看好的河南农业合作化运动的三个典型	岳红琴	57
新乡专区实行的“包工包产到队”责任制	秦志新	68
对 1957 年下半年、1958 年上半年农村社会主义 教育运动的历史考察 ——以山东省昌潍专区为例	孙东方	78
南京市鼓楼人民公社的发展历程	张国防 顾茂富	97
田家英嘉善调查与“农业六十条”的制定	闵 三 凌传基	112
《高教六十条》的制定、试行及历史经验	傅 颐	131
教诲尤亲,风范长存 ——记刘少奇同志视察黑龙江	张 梅 王正清	148

试论“文化大革命”中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	张 化	165
对巫溪县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反思	刘建华	181
1975 年全面整顿工作在甘肃的曲折进程	李 军	189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湖南三线建设	王文珍 朱柏林	210
山东工业学大庆运动始末	丁龙嘉 左进峰	226
上海知青与江西	罗军生	241
径流注水库 丘田布渠网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重庆市大足县		
水利建设	覃长才	254
从《刘三姐》到“文学桂军”的形成	刘绍卫	270

广西剿匪述略

樊 东 方

广西解放初期，潜伏、溃散于各地的国民党残余武装和当地封建势力，互相勾结，乘解放大军过后之空隙和我人民政权尚未巩固以及朝鲜战争爆发之机，在全省各地发起大规模反革命暴乱。这场暴乱来得疯狂、突兀，匪徒所到之处，杀人放火，抢劫强奸，破坏交通，无恶不作，严重破坏社会秩序；他们攻打县、区、乡人民政府，袭击解放军分散小部队，妄图颠覆新生的人民政权。反革命暴乱面之广，参匪人之多，危害性之大，是广西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广西成为当时全国几个匪患严重地区之一。

为保卫和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安定社会秩序，中共广西省委、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领导军队和全省各族人民，从1950年1月15日开始，在全省范围展开激烈的剿匪斗争，到1952年底止历时三年，共歼灭土匪46万多人（包括毙、俘、自新），彻底肃清境内土匪，在广西的革命斗争史上谱写了光辉的一页。

一、土匪暴乱情况

1949年11月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以强大的兵力进军广西，到12月11日共歼灭国民党主力部队17万多人，广西全境解放。

当时，解放军的主要任务是歼灭国民党主力部队和占领城市，来不及摧毁广大农村的封建势力和潜伏于农村各地的残余反革命

武装。广西省委和广西军区对广西土匪的严重性早就有了认识,在全省解放的前两天就指示各部队继续“收剿敌匪,迅速安定社会秩序”。到1950年1月10日,省委、军区又作出指示,确定“以清剿匪特、巩固治安、发动群众、武装群众为全省1950年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并提出上半年肃清股匪,下半年肃清散匪的奋斗目标。

从1950年1月15日开始,广西剿匪斗争全面地展开。执行剿匪任务的主力部队共计10个师1个团,加上地方武装共14万多人。开始是以歼灭残余正规军为主。对这部分残敌,首先是开展策反工作争取和平改编。1月,各地成立了改编委员会,负责做瓦解、改编、收降工作。具体做法是:以我党政军负责人名义给敌指挥官去信,晓以大义;或利用开明伪行政人员及敌军家属亲友劝降,广泛宣传剿匪胜利消息,宣传我党我军对敌伪的宽大政策。通过策反,国民党潜留下来的主力部队大部放下武器,接受改编或投降。截至2月底,全省收降改编敌残余正规武装计20股,共14112人。其中接受改编的主要有:桂北军政区司令周祖晃、副司令霍冠南所部;桂西军政区司令莫树杰所部;桂北纵队司令莫敌所部;滇桂边区司令张光玮所部;靖西专员赖慧鹏所部及桂林市市长韦瑞林等。其次是实施军事进剿坚决歼灭顽敌。对于负隅顽抗的残敌,解放军则坚决彻底歼灭之。2月5日,解放军在中越边境的平而关歼灭已逃到越南又窜回的国民党正规军第十七兵团司令刘嘉树所率的一一〇军残部共6700多人,俘虏敌兵团司令刘嘉树等将官9名。2月底,基本上消灭了国民党在广西留下的残余正规武装。

国民党残余正规武装基本被消灭后,全省的形势得到暂时的安定。广西省委和广西军区领导认为土匪消灭差不多了,因此没有继续贯彻重点清剿方针,错误强调以驻剿为主,将部队分散驻扎在全省各地。潜伏的国民党特务和军政人员以及溃散的国民党残

余武装,经短暂的喘息后开始活动起来。他们于1950年2、3月间利用政府在征粮工作中出现的偏差和解放军兵力分散以及春荒之机,大肆造谣,以“反北佬”、“反征粮”等反动口号,煽动群众闹事,以“参加者发给银元、粮食,不参加者杀全家”等威胁、利诱手段,逼民为匪,组织大规模武装暴乱。

1月25日,以国民党退役中将军长钟祖培为首的“恭城人民反共救国军”裹胁无知群众约3000人,上午攻占恭城县城附近的嘉会、栗木、和平、莲花、西岭等乡公所,晚上围攻县城。当时解放军守城部队仅4个班30多人,他们英勇坚守县政府,连续打退土匪10多次进攻。30日解放军援兵赶到,歼匪一部,其余溃散。这次土匪暴乱,杀害解放军驻各乡小部队指战员和干部群众共121人,抢公粮22.2万公斤,洗劫县城商店59家。

接着,平乐、玉林、柳州、宜山、龙州、宾阳等地区相继发生大规模土匪武装暴乱,反革命气焰十分嚣张。在暴乱中,土匪奸淫掳掠,烧毁村庄,残杀进步群众及其家属,无恶不作。其暴行更是异常残酷,骇人听闻,他们剥人皮,抽人筋,挖人心下酒作乐。全省遭受重大的损失,据平乐、玉林、梧州、宜山4个专区不完全统计,损失公粮达70多万公斤,乡政府被攻陷30个,区政府5个,县城3个,解放军及地主干部、进步群众3000多人惨遭杀害。解放军也遭受很大损失。从2月底到3月中旬不到一个月时间内,宾阳、玉林、柳州、桂林、平乐、宜山、百色等7个军分区的小部队(包括一部分地方政权在内),遭匪袭击达42次,伤亡被俘人员392人,损失机枪10挺,步枪447支,被焚毁汽车3辆。

这次全省性的土匪暴乱,表明了广西解放初期地主封建势力在广大农村依然占统治地位,广西人民还没有获得真正意义上的解放。土匪之所以能全面发动反革命暴乱,首要原因是当时广大农村的封建势力还没有被摧毁。他们依靠着地主阶级统治的社会

基础,利用广西闭塞,加深排外思想的宣传和灌输,控制群众。这些暴乱土匪,不是一般的经济土匪武装,而是以地主、恶霸、特务、伪军官为核心的有组织有计划的反革命,是地地道道的政治土匪。其次是解放军和政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一是解放军主力部队地方化后,在部队中产生不愿地方化的错误思想情绪,影响了部队剿匪作战的积极性和地方工作的开展;二是由于解放时匪焰消沉得快,使领导对形势的分析产生错觉,过高的估计自己的力量,产生轻敌麻痹思想,没有集中力量重点剿匪。

6月,朝鲜战争爆发,第一次土匪暴乱还没有彻底镇压,土匪又发起第二次大规模暴乱。他们造谣说:“第三次世界大战爆发了”,“白崇禧反攻大陆了”,并欺骗、威胁和煽动部分落后群众参加暴乱,匪数一时猛增。据不完全统计,6月份全省有匪52115人,经7、8、9三个月的局部进剿,歼匪27944人,到9月底,全省还有土匪568股,共8万多人,除去被歼外,比6月份还增加28291人。他们公然在广西首府南宁附近的邕宁县成立所谓的广西省政府、南宁专署和百色、乐业、天峨等县成立所谓县政府,实行抽税、征粮、抓壮丁,企图建立所谓“游击根据地”,以夺取政权。这一时期,百色地区的西隆、西林县长期为匪占据,乐业、东兰、凤山、凌云以及宜山地区的南丹、南宁地区的永淳等县城均遭匪围攻,乐业县城曾被攻占。其他各地也发生不同程度的匪乱,土匪控制着广大地区。如据宜山专区9月份的统计,全区被匪控制的村庄达721个,占全区村庄总数的50.1%强,控制了5个县的大部分,3个县的小部分地区,而解放军只控制416个村庄,占31.9%强,其他约13%是土匪活动区。

这一次暴乱比起上次暴乱更加严重。他们发动反革命暴乱的目的更加明确,按台湾国民党当局的旨意,组织游击根据地配合台湾反攻大陆,收复失去的“天堂”。这时期土匪的编制、番号更趋于

统一,股匪间联系比过去更加密切,活动更加大胆,更加猖狂。土匪由过去主要攻打区乡政府和解放军分散小分队转而敢于连续围攻县城与袭击解放军一个连或一个营;经常切断水陆交通,抢劫军、商往来车船,湘桂黔铁路宜山到柳州间,一度被土匪连占三个车站,炸毁两座桥梁;残酷杀害干部和革命群众,刚建立起来的农会和民兵组织也遭受严重破坏。

广西土匪之所以能在短期内连续发动两次大规模的反革命暴乱,有其深刻的历史根源和社会根源。

第一,国民党桂系为强化“三自”而组建的地方武装遍及各地。国民党桂系集团从20世纪30年代开始打着“建设广西,复兴中国”的旗号,提出“行新政、用新人”的口号,大力发展和扩充反革命势力。并制定出《广西建设纲领》,决定在全省实施民团制度,提出所谓以现行民团制度,组织民众,训练民众,养成人民自卫、自治、自给能力的“三自”政策。他们以“自卫”为名,武装封建地主阶级,使之成为农村中政权、财权和兵权三位一体的统治者(村、街长兼任民团后备队中队长和国民基础学校校长)。所谓的民团武装实际上是地主反动武装,建立民团武装的目的是把散布在全省的40多万支的所谓“民枪”都集中到地主阶级的控制之下。广西的地主阶级是一支真正拥有反动武装力量的统治阶级。

第二,桂林绥靖公署组建的正规武装尚未受到打击。1949年5月1日,桂林绥靖公署在广西省会桂林正式成立,归华中军政长官公署指挥。辖15个行政区,并拥有自己的军队,共1个军,6个保安团,3个游击支队。另外,8月间,为对付共产党领导的地下游击队,桂林绥靖公署决定增设团队。每一个专区成立一个保安团,每个县成立一至二个常备大队,乡(镇)成立一个常备中队。团队长期集中在专署、县府、乡(镇)公所所在地训练,归各专员、县长、乡(镇)长直接指挥,担任各该专区、县、乡(镇)境内“剿匪”任务。9

月间,还推行“一甲一兵一枪”制度。广西当时有2.4万个村(街),每村(街)以10甲计算,全省共24万个甲,可征集武装24万人枪。这部分人枪,解放初期大部分被匪特所利用。10月16日,白崇禧在桂林召开省内在职和退職军政人员紧急会议,部署实施他的所谓“总体战”。会议决定,建立5个军政区(不包括原桂黔边区),即桂北军政区;桂东军政区;桂西军政区;桂南军政区;桂中军政区。每个军政区成立一个“反共救国军”,司令官兼任军长,专员兼任师长。各军政区司令官职权和任务是:指挥正规军在本辖区作战,正规军撤出本区后,一方面监督各县实行坚壁清野,一方面开展游击战争,等待美国的援助。他们根据白崇禧“必须坚持‘戡乱’到底,暂时保存实力,避免和解放军决战,万不得已,即上山打游击,等候美援”^①的指示精神,在广西战役中有意避开解放军主力,隐蔽于边远地区,基本没有受到打击。这部分武装共计3万多人枪。解放后,这部分武装在解放军的政治攻势下,一部分接受了改编或投诚,但大部分仍坚持反革命立场,成为广西解放初期匪患的骨干力量。

第三,国民党有计划安排特务和军政人员潜伏。国民党在逃离广西前,有计划、有步骤地安排一批特务和行政人员潜伏下来,作为日后反攻大陆内应。解放后又从台湾、香港、澳门、海南岛和越南派遣一批特务分子潜回广西进行反革命活动。潜伏和潜回的国民党特务和军政人员直接受国民党台湾当局指挥,由他们组织起来的土匪武装,根据台湾国民党当局的指令,开辟所谓“游击根据地”,等待美帝国主义的援助,接应台湾国民党军反攻大陆。这部分土匪武装番号统一,加上有经费来源,装备较好,既有武装斗争的经验又有组织力和号召力,是广西解放初期土匪暴乱的指挥

^① 政协广西区委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新桂系纪实》(下),1990年,第299页。

者和骨干,是最反动的政治土匪。

第四,溃散的国民党和在乡旧军官及惯匪尚未肃清。在广西战役中,有大批国民党官兵溃散在各地。他们当中多是桂系集团的骨干和顽固分子,隐藏一段时间后又蠢蠢出动,重整旗鼓,进行反革命暴乱。他们大都成为土匪暴乱的指挥者或骨干,营以上的匪首,除少数为恶霸惯匪外,其余几乎都是溃散的国民党军官。这些溃散的国民党军官兵,具有丰富的作战经验,武器装备较好,战斗力较强;在乡的国民党旧军官,在地方政权中都是有一批实力的人物,思想极端反动,他们既懂军事政治,又有一定的作战指挥能力,由这两部分人组织起来的土匪武装是广西匪患的主要力量,其危害性也是最大的。

另外,广西在桂系集团统治的20多年里,经济萧条,加上连年战争,社会动荡不安,秩序混乱,不良分子以当匪为职业或副业,打家劫舍,无恶不作。他们在特务分子指使下四处活动,反对人民政权,继续摧残人民,进行打家劫舍的勾当。而这部分武装比其他土匪武装更加顽固,更加野蛮,危害性更大。

广西土匪,是以恶霸地主为社会基础,伪军官为指挥,特务为军师,台湾国民党当局为后台,经过训练的人数庞大的政治土匪,是一支地地道道的反共反人民的反革命别动队。

二、剿匪斗争过程

(一)镇压反革命暴乱时期

各地土匪暴乱后,解放军立即给予镇压。较大的镇压行动是从2月10日开始。首先是解放军第一三五师和玉林军分区部队共三个团的兵力对玉林、博白两县以及北流以南地区的股匪的镇压。恭城匪乱平息后,平乐军分区部队于2月27日以十个连的兵

力从富川、恭城合击恭城东北部瑶山的栗田、黄坪一带股匪。3月初,第一三三师和柳州军分区各以一个团兵力分别开赴贵县东北部地区和融县、三江地区镇压匪乱。其他军分区部队均在自己辖区内镇压匪乱。

由于土匪暴乱来得突然、凶猛,加上部队思想准备不足,兵力分散,部署零乱,作战较被动,未能在军事上、政治上给土匪以沉重打击。3月底,全省匪乱尚未被平息。

3月23日、24日,广西省委召开第一次高级干部会议。会议提出了重点剿匪,发动群众和主力部队地方化等方针,解决了剿匪初期由于策略方针不明确而造成的思想和行动上的混乱,为打开今后剿匪、发动群众工作新局面和进一步有效地镇压匪乱指明了方向。

4月,剿匪部队继续镇压暴乱。4月14日,第一三三师一个团对宾阳地区的横县镇龙山区股匪进剿,歼匪“广西左右江反共别动军”第五师800多人。4月17日,第一三四师10个连的兵力围剿绥禄(县)北之后寨石山区股匪,经8昼夜战斗,歼匪“桂境第一方面军十一纵队第二联队”黄配鹏股匪500多人。5月4日,第一三三师3个营协同宾阳军分区部队歼灭宾阳县以东的樟木、蒙公地区“反共救国军十二纵队”司令陈洪豪所率700多人。

5月中旬,军区决定集中兵力对桂东南地区(宾阳、玉林、梧州、龙州、武鸣等五个专区)实施重点进剿。这里交通发达,物产丰富,人口众多,是广西比较富裕的地区,同时也是地主阶级和土匪势力较集中地区。消灭此地区的土匪,对打击全省土匪气焰,迅速发动群众,挖掉匪根,有着重要的意义。在该地区内又以大容山区、六万大山区、十万大山区、天堂山区为进剿的重点区。

参加桂东南地区剿匪作战的部队有第四十五军及宾阳、玉林、梧州、武鸣、龙州等军分区所属部队共八个团的兵力,以四十五军

为主，成立“广西桂东南党政军委员会”，统一领导桂东南地区剿匪和发动群众工作。

经三个月的重点进剿，桂东南地区土匪大部被歼，生擒匪首“桂南反共救国军独立兵团第二军”军长朱光奎、副总指挥李杨威等人，基本摧毁了大容山区、六万大山区、十万大山区、天堂山区等地匪巢。与此同时，各军分区也在辖区内进剿股匪。这一时期，全省共歼匪三万多人。

到7月底止，全省共歼匪九万多人，从军事上、政治上给敌人以沉重的打击，取得了广西剿匪斗争的第一步胜利。但是，这一时期是以军事进剿为主，群众还没有真正发动起来，形成群众性的剿匪运动，土匪赖以生存的社会基础——地主封建势力还没有彻底摧毁。因此，歼匪总数虽达到开始时对匪情的估计数，可土匪仍未肃清，且还在产生新的土匪，全省的匪患仍然十分严重。

7月，广西进入夏季酷暑时期，不宜进行大规模军事剿匪活动。根据中南军区指示，广西军区决定部队进行夏休，大规模军事进剿暂告一段落。

（二）重点剿匪时期

1. 冬季重点剿匪。

7月至9月间，广西从省委、广西军区党委到各地、市、县及军分区、师、团党委，先后召开了党委扩大会议进行整风。这次整风是在剿匪形势十分严峻的情况下开展的，整风运动紧紧围绕剿匪这一中心工作，有针对性地检查在过去剿匪中存在的缺点和错误，并提出解决的办法，重申和重新制定了一系列有关剿匪的方针政策。这些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使过去剿匪中存在的缺点和错误得到了基本解决，逐步扭转了剿匪的被动局面。省委整风会议（也称省委第二次高干会议）还作决定：从10月份开始在全省范围开

展冬季重点剿匪。

9月16日,广西军区根据省委整风会议的决定作出《四个月剿匪计划》,确定以冬季实行土改的17个县和铁路、水路、公路主要交通干线两侧的50里至100里范围为全省剿匪重点区。另外,各军分区根据本地区具体情况,也要选择各自的剿匪重点区。

为保卫首府南宁的安全,广西省委和广西军区决定在冬季重点剿匪全面展开前,首先集中优势兵力对南宁附近匪患严重的邕宁地区进行重点进剿。9月14日,解放军第一三四师开始对邕宁地区股匪进行围剿。经过军事进剿、政治攻势、发动群众和镇压匪首等一系列工作,至11月底基本肃清该地区股匪,共歼匪7141名,取得了冬季剿匪第一仗的胜利,解除了土匪对南宁的威胁。

10月上旬,冬季重点剿匪全面开始。10月17日,第一三三师进剿贵县、横县、宾阳、来宾、迁江地区股匪。第一三五师进剿兴业、玉林、博白、北流、容县地区股匪。至12月上旬,两个地区共歼匪7700名,基本肃清所属重点区的股匪。其他各军分区部队也在本辖区展开了重点剿匪,有力配合了全省的重点剿匪行动。至12月底,冬季重点剿匪胜利结束,全省共歼匪91825名。其中有30个县提前结束了原定4个月的冬季剿匪计划,并开展了清匪反霸、发动群众工作。

冬季重点剿匪的胜利,初步扭转了广西剿匪斗争的被动局面。为此,中南军区暨第四野战军领导于1951年1月1日,颁令嘉奖广西军区剿匪部队。毛泽东于1月2日致电广西军区领导人,指出:“你们过去几个月剿匪工作有很大成绩,甚慰。”

2. 桂南和瑶山地区重点剿匪。

朝鲜战争爆发后,国内国际形势趋于紧张。党中央和毛泽东对时局作出了美国有可能借朝鲜战争的机会,配合台湾国民党势力在我国华南地区登陆,进犯广东,实施他们“反攻大陆”阴谋的判